

江苏大学专著出版基金资助出版

构建区域一体化社会 信用体系研究 以长三角地区为例

马国建 著

Study on the Construction of an Integrated Credit System in the Del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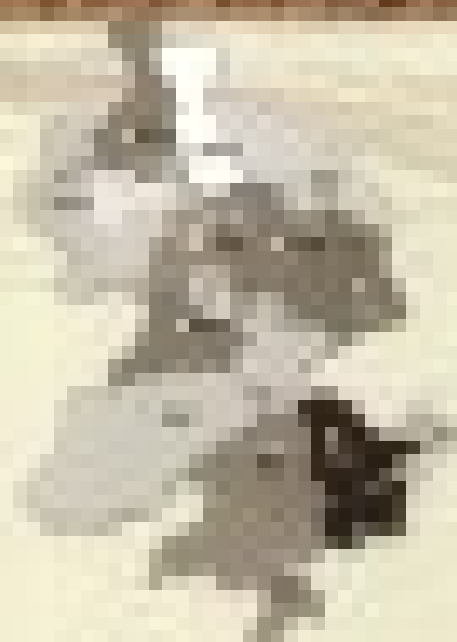
上海三联书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构建区域一体化社会 信用体系研究

以长三角地区为例

王德成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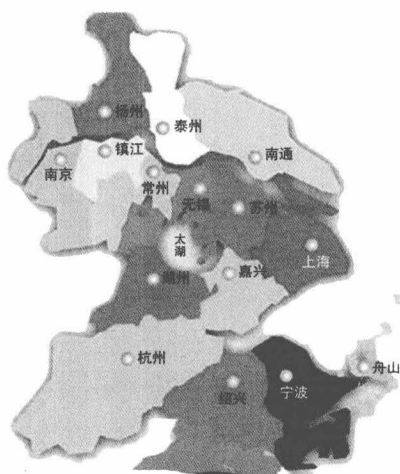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构建区域一体化社会 信用体系研究

以长三角地区为例

马国建 著



上海三联书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构建区域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研究:以长三角地区为例/马国建著. —上海:上海三联书店, 2011. 9

ISBN 978 - 7 - 5426 - 3637 - 9

I. ①构… II. ①马… III. ①长江三角洲—信用—研究 IV. ①F832.750.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65310 号

构建区域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研究
——以长三角地区为例

著 者 / 马国建

责任编辑 / 冯 征

装帧设计 / 鲁继德

监 制 / 任中伟

责任校对 / 张大伟

出版发行 / 上海三联书店

(201100)中国上海市都市路 4855 号 2 号楼 10 楼

印 刷 / 上海惠顿实业公司

版 次 / 2011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1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 787×1092 1/16

字 数 / 160 千字

印 张 / 11.5

书 号 / ISBN 978 - 7 - 5426 - 3637 - 9/F · 604

定 价 / 32.00 元

摘 要

市场经济是信用经济,十六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了建立“以道德为支撑、产权为基础、法律为保障的社会信用制度”。因此,坚决打击制假售假、商业欺诈等失信行为,维护市场公平交易,加快建设社会信用体系,切实提高社会诚信水平已成为当务之急。然而,部分地方政府所单独探索建立社会信用体系的行为,无法实现帕累托最优。所以,在国家信用建设方案不能及时出台的现状下,需要突破行政边界,走融合的道路,建立跨行政区划的区域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各种市场主体之间的演化博弈不但促进了区域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的形成,而且也优化和增强了区域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的作用。因此,区域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的研究具有迫切的时代背景、重要的理论意义和极高的实践价值。

论文在回顾和总结与本课题相关的国内外研究成果的基础上,首次运用演化博弈等经济学理论对社会信用制度的演化机理进行研究;在广泛借鉴国内外成功经验和吸收理论前沿成果的基础上,系统地研究跨行政区划的区域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理论,并提出深化长三角地区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思路;最后,进行了实证研究。

论文共分五个部分。

第一部分对社会信用体系的国内外研究现状进行了综述分析。分析发现,国外的研究多是在成熟信用体系基础上的研究,针对性强;而国内的研究大多以单一的经济学为主,侧重于研究某一地方或某一部门内信用体系的对策与建议。对跨行政区划的区域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研究还很少。

第二部分运用演化经济学等理论,对社会信用制度的演化机理进行了研究。通过市场主体之间演化博弈模型分析,得出诚信偏好者防范失信偏好者的防范成本和对失信行为的惩罚系数是决定社会系统是否充斥失信偏好者的主要因素;通过监管演化模型分析,得出政府改进社会信用机制的主要途径是调节各方的收益,并用计算机仿真展示了社会信用制度演化路径。

第三部分对国内外信用建设经验进行了比较研究。对美国等发达国家信用建设经验及印度等发展中国家信用建设实践,借鉴其有益的成功经验,总结其教训和存在的问题,以指导区域信用建设;对包含长三角一体化信用建设经验在内的国内信用建设经验进行总结,以实现区域一体化信用体系理论的跨越式发展。

第四部分在广泛借鉴国内外成功经验和吸收理论前沿成果的基础上,系统地研究区域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理论,并提出深化长三角地区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思路。主要有:

(1) 长三角地区信用建设现状分析。长三角地区信用建设,总结其先进性,用以指导区域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研究;研究其存在的问题,为进一步提升长三角一体化信用建设指明方向。

(2) 区域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方案研究。在前面研究的基础上,首先研究区域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主要框架;其次重点研究组织及制度分体系等五个分支体系及推进机制,形成完整的区域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理论。

(3) 深化长三角地区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思路。以区域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理论研究为指导,研究深化长三角地区一体化信用体系建设的基本方案。

第五部分对长三角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进行了实证研究。通过长三角工商信用一体化等典型建设,实证长三角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的理论和实施思路。

最后,总结了全文的研究工作以及研究结论对实践的启示,并就进一步研究的方向进行了简要的讨论。

论文的主要创新点有:一是利用演化经济学工具,研究社会信用制度的生成机理和改进途径;二是通过对国内外社会信用体系比较研究,形成社会信用体系五个基本建设内涵;三是通过文献研究、调查研究及实证研究,形成长三角省份聚集层次的利益一体化信用建设推进模式;四是形成系统的、科学的区域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五个分支体系理论架构和推进机制。

关键词:一体化,长三角,区域信用体系,信用体系构建,演化博弈

ABSTRACT

Market economy is credit economy. The third Session of the 16th CPC Central Committee made it clear “to construct a social credit system which is based on morality & property rights and safeguarded by law”. Therefore, It has become the top priority not only to crack down determinedly on credit defaults, such as producing and selling counterfeit and shoddy goods, commercial fraud, and so on, but also to maintain marketplace fair-dealing, accelerate the construction of social credit system, and to promote social credit. However, independent exploration of some regional government in SCS (social credit system) construction is not able to realize Plato Optimum. Therefore, at the present when there is still not a credit construction plan at national level, there is the necessity to break regional boundaries and construct an integrative trans-administrative-region SCS. Evolutional games between various market participants not only accelerate the construction of an integrative regional SCS, but also optimize and enhance its function. Hence, the research of integrative regional SCS is not only the urgent need of the times, but also has theoretical significance and great practical value.

Based on a review and summary of both domestic and foreign researches related to this issue, this dissertation, for the first time, making use of economics such as evolutionary games, studies the evolutionary mechanism of SCS. Drawing widely on both domestic and foreign experiences and pioneering researches, this dissertation made systematic researches into trans-administrative-region SCS, put forth a framework of deepening integrative YRD (the Yangtze River Delta) SCS, and finally made empirical studies.

This dissertation is composed of five parts.

A survey is made in the first part of present studies of SCS both at home and abroad, which shows that foreign studies are mostly based on mature credit systems and there is no mistaking what they are aimed at, whereas most domestic studies make use of one economic theory and put emphasis on countermeasures & suggestions within either an administrative region or a sector with few study of trans-administrative-region SCS.

Making use of economics such as evolutionary games, the evolutionary mechanism of SCS is, for the first time, studied in the second part. A model of evolutionary games between market participants reveals that defending cost of people who prefer credit against those who prefer discredit and punishment coefficient are the major determinant elements of whether or not a social system is flooded with discredit favorers. An analysis of a supervision evolution model reveals that governments' main way of improving SCS is to adjust incomes of each participant. In addition, computational simulation shows the evolution route of SCS.

A comparative study is made in the third part of SCS construction practices between China and foreign countries. Drawing on successful credit construction experiences of developed countries such as the US and developing countries such as India, a summary of their respective problems is made for the guidance of RCS (regional credit system). A summary of domestic integrative credit construction experiences, including YRD, is conducive to realizing a leap forward in theoretic development of integrative regional credit system.

Drawing widely on successful experiences and pioneering theories both at home and abroad, a systematic study as well as a framework of integrative trans-administrative-regional SCS is made in the fourth part, which are as follows:

(1) An analysis of current situations of YRD SCS construction. A summary is made of the advantages of YRD SCS construction for the guidance of integrative RCS researches and of its problems to indicate the direction of further construction.

(2) A research plan of integrative regional SCS: First, the main framework; next, driving mechanism and five sub-systems such as organizational and institutional; then, build up a complete theory of integrative regional SCS.

(3) A basic scheme for thorough construction of YRD SCS in light of theoretic study of integrative regional SCS.

An empirical study is made of YRD SCS in the fifth part, based on the typical example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credit information of YRD unifies etc.

Finally, a summary of the whole research, a brief discussion of the direction for further research, and suggestions for practices are made.

Creativity of this dissertation includes making use of evolutionary economics for the first time to find out the generation mechanism of SCS and means of SCS improvement; making a comparative study of SCS construction practices between China and foreign countries to compose five basic elements of SCS-construction; forming a driving mechanism for interest-integrative YRD SCS through literature study, investigation and empirical study; forming a systematic, scientific, and theoretic framework of five branches

of integrative RCS and its driving mechanism.

Keywords: integration, YRD (the Yangtze River Delta), RCS (regional credit system), CSC (credit system construction), SCS (social credit system), evolutionary gaming

目 录

第 1 章 绪论	1
1.1 问题的提出	1
1.2 选择中观层面研究对象的必要性	2
1.3 研究的理论和现实意义	3
1.4 几个概念的界定	5
1.5 国家信用体系与区域信用体系的关系	9
1.6 本书结构及研究方法	9
1.7 本书主要创新点	12
第 2 章 国内外社会信用体系研究综述	14
2.1 国外信用体系研究文献综述	14
2.2 国内信用体系研究文献综述	17
2.3 本章小结	27
第 3 章 社会信用制度演化博弈模型研究	28
3.1 信用的经济价值:信用制度的基石	28
3.2 信用行为演化与社会信用制度:一个理论框架	35
3.3 市场主体之间演化博弈研究	38
3.4 社会信用监管演化研究	48
3.5 本章小结	61
第 4 章 国内外社会信用体系比较研究	62
4.1 发达国家社会信用体系研究	62
4.2 发展中国家社会信用体系研究	69
4.3 国外社会信用体系基本建设内涵对我国的借鉴作用	71

4.4	国内社会信用体系研究	73
4.5	本章小结	80
第5章	区域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方案研究	82
5.1	区域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的基本框架研究	82
5.2	区域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的组织及制度分体系研究	90
5.3	区域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的信用信息征集分体系研究	93
5.4	区域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的信用服务分体系研究	99
5.5	区域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的监管分体系研究	101
5.6	区域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的信用文化分体系研究	104
5.7	本章小结	105
第6章	长三角地区信用体系建设现状分析	106
6.1	沪苏浙各自信用体系建设现状分析	106
6.2	沪苏浙各自信用建设中的共性问题分析	115
6.3	长三角地区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现状分析	119
6.4	本章小结	127
第7章	构建长三角地区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研究	128
7.1	区域整合理论对长三角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的指导	128
7.2	长三角地区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必备条件研究	130
7.3	长三角地区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总体框架	137
7.4	长三角地区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目标及定位研究	139
7.5	省份聚集层次的利益一体化信用建设推进模式	141
7.6	本章小结	150
第8章	长三角地区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实证研究	151
8.1	长三角地区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前景实证研究	151
8.2	长三角地区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协同推动实证研究	152
8.3	长三角地区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载体实证研究	155
8.4	长三角地区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思路实证研究	156
8.5	长三角地区一体化信用市场实证研究	157
8.6	长三角地区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部分理论实证研究	158
8.7	本章小结	159

第 9 章 研究结论与展望	160
9.1 本书研究的主要结论	160
9.2 本书研究对实践的启示	163
9.3 需要进一步讨论的问题	163
参考文献	165

第 1 章

绪 论

计划经济时期与商品普遍短缺相伴的是信用发展水平的低下,有关的理论研究缺乏足够的动因,30 年来中国的改革开放,政治、经济体制改革为社会带来了巨大变化,有关信用的理论研究成为经济理论研究中的热门话题之一,长三角地区作为中国发达的地区之一,产业一体化的形势迫切需要一体化的社会信用体系与之相配套,在这种特殊的历史背景之下,以长三角地区为例,研究区域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就显得特别具有理论与现实意义。

1.1 问题的提出

市场经济是信用经济,是建立在发达的信用制度基础上的经济。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信用无所不在,信用关系普遍存在于整个社会的生产、交换、分配、消费过程中,渗透于社会经济生活的方方面面,成为规范当事人行为、保证市场经济健康运行的前提和基础。西方已经建立了社会信用体系国家的经验表明,社会信用体系已经成为节约社会交易成本、扩大经济规模、规范市场秩序的重要手段,以信用发达的美国为例:个人如果违约失信,失信记录将保持七年,通过社会信用体系,迅速扩大到全社会,将会对个人在就业、信用卡申领及信用额度等诸多方面产生影响,个人将为此付出惨重的代价。对企业而言,安然、世界通讯、安达信公司的破产和倒闭也充分体现了西方信用制度的巨大威慑力。

我国自 1978 年实行改革开放以来,经济体制进入了一个特殊的历史转轨阶段,经过 30 年的经济改革与对外开放,尽管市场化程度已经有了很大提高,但离健全的市场经济制度还有相当大的差距。环顾我们面临的一系列经济难题,诸如:宏观调控政策效果不明显、通货膨胀、内需不足、银行惜贷、中小企业融资难、三角债问题愈演愈烈等等,挖掘、分析其深层次的原因,众多症结都可归集到一点,即我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已严重滞后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发育的进程。信用体系不健全、信用秩序混乱已严重限制了我国经济健康、稳定发展,故重构我国社会信用体系已成为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完善市场经济体制关键之举。

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必须通过建立和发展信用关系达到规范市场交易行为、完善市场机制的目的。由于我国转向市场经济体制时间不长,信用基础薄弱、信用交易滞后,市场主体发育不成熟,个人与企业普遍缺乏信用意识,没有形成“遵信、守信、重信”的社

会环境。至今仍缺乏维护信用关系所必需的市场准入机制、退出机制、制约机制、惩罚机制,这些缺陷使脆弱的信用基础变得更为脆弱,信用缺失逐渐成为制约经济发展的重要因素,成为我国市场经济发展的严重障碍。

信用体系不完善和交易主体的失信行为已经成为妨碍我国经济正常运转的重要因素,所以,治理市场主体信用缺失已成为当务之急。

近年来,无论是有关政府部门还是经济理论界都充分重视信用问题。2007年,国务院办公厅出台《关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若干意见》,对加快我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提出指导性意见,2009年,又出台了《征信管理条例(征求意见稿)》,以立法形式明确各方在征信体系建设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加强征信监管,明确征信机构及业务的市场准入、退出机制,促进征信市场健康发展,依法保护企业和个人合法权益。相关部门制订了建立社会信用体系的文件,一些地方开始探索建立信用体系,国内的一些经济学家也纷纷围绕信用问题撰文或发表演讲,强调信用体系对建立市场经济体制的重要性,一些机构还组织信用经济论坛进行专题研讨。

虽然近年来我国对社会信用问题和发展信用经济日益重视,中央政府的有关部门及部分地方政府都在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但从总体来看,国内对这一问题的研究刚刚起步,特别是对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推进机制及中央与地方的整合过程等问题还缺乏深入、系统的研究。就目前社会信用领域的研究现状来看,还不令人满意:一是对各种失信行为揭露和批判的较多,而系统地深入探讨社会信用体系框架及推进机制的不多;二是对人民银行信贷登记咨询系统或工商行政管理局企业登记年检系统等“条”线上的部门信用体系建设研究的较多,对地方信用体系建设等“块”上的信用体系研究也比较多,而研究“条”、“块”整合,“块”、“块”整合的不多;三是单从经济领域或道德领域切入研究的较多,而结合演化经济学等多学科探究社会信用制度路径演化规律、研究社会信用体系理论基础的比较少;四是研究社会信用体系某一方面诸如法律制度等较多,而系统研究社会信用体系架构的较少。

1.2 选择中观层面研究对象的必要性

本文正是克服上述研究的不足与缺陷,研究对象为长三角地区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既解决研究国家信用体系过于宏观、又突破以往研究大多立足地方行政地域过于微观的问题,立足微观区域,着眼宏观,从中观层面研究、探索国家与地方、地方与地方的整合渠道,以期促进转轨时期我国社会信用体系的建立和完善。

首先,国家信用体系建设总体规划滞后。陈新年(2002)认为,自2002年起,国务院就开始重视企业和个人征信体系建设,但由于种种原因方案一直没有出台^[1]。2004年国务院重新指定单位起草全国信用体系建设总体方案,目前虽然草案已完成,但已处于滞后状态。因此,国家层面信用体系建设总体规划滞后。

第二,许多地方政府已经建立了各自的信用体系,无法实现帕累托最优。我国长期实行按行政区划进行管理,由于这种地域分割对地方经济产生刚性约束,也带来信用体系的地

域性特征和相对封闭性。各地根据自己的生产力水平和实际经济发展状况,建设合适的信用体系,满足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对信用建设的现实需求,在保证地方经济安全、防范金融风险、降低商务成本、提高市场效率、增强国际竞争力等方面扮演重要角色。有些地方经历了初步经济腾飞之后,信用资源相对稀缺,正在加速推进社会信用建设,如温州市、汕头市;而信用作为无形资产,将成为地方经济新一轮发展的软实力,也将成为通向世界的新的“城市名片”。从省市示范工程来看,政府投资并不多,但创造的社会效益明显。

由于全国信用体系建设滞后,随着地方经济、社会、文化发展和信用体系建设的推进,单个微观区域内信用体系建设效用已难实现帕累托最优,迫切需要扩展微观区域信用体系的边界,实现与其他区域信用体系的整合,以提高整体效用。在短时间内,在国家信用建设政策没有出台、试点的地方标准,同时,又不足以上升为国家标准的情况下,如何突破现有微观区域信用体系建设模式,实现有效的融合,长三角地区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率先作出了有益尝试,有助于总结实践经验并指导其他区域的信用建设。因此,从中观层面上研究长三角地区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立足当前、着眼未来,既适应了长三角地区建设需要,又在现有社会整体法律和规则环境下,探索我国“条”、“块”信用建设整合等一系列问题。

1.3 研究的理论和现实意义

1.3.1 理论意义

本研究的理论意义在于试图构建跨行政区划的区域一体化社会化信用体系理论框架并用于指导深化长三角地区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首先,从现有的收集资料看,国外信用体系理论研究多侧重于某一方面如农业信用体系、金融业信用风险控制等,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多是在成熟的信用体系实践基础上的研究,用于指导仍处于市场经济过渡阶段的中国社会信用建设,差距大,针对性不强,需要吸收后再创新。

其次,尽管国内不少学术论文涉及信用体系研究,如中小企业融资或信用担保研究,征信法律政策研究,政府、个人及企业信用体系构建研究,地方信用体系构建研究等,大多侧重于单方面的对策研究。而本文则着重分析现有国家政策、现有条件下一体化信用体系建设的内在联系,力图比较全面、客观地分析中国区域信用体系建设实际问题,具有较强的系统性;同时探索区域信用体系理论渊源,运用演化经济学等研究工具,研究社会信用制度路径发展规律,为地方政府推进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提供理论基础和参考模式,既立足区域实际,也可以为国家信用体系建设提供理论依据和参考模式。

第三,目前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方面,国内理论缺乏对以下几个中国特色问题的深入剖析:其一,我国区域的非匀质性是建设区域信用体系的客观基础,不同区域的信用体系,基本的元素是一致的,主要包含哪些内容?其二,从理论上讲,我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是自上而下建设,而实践中国家和地方分头推进,如何整合?其三,美国安然公司造假,说明上

百年的美国信用体系也不是完美无缺的,国外信用体系建设实践经验如何借鉴?其四,建立区域信用体系,如长三角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市场需求和政府推动这两股力量,如何协调?等等,本论文针对以上问题进行积极探索,以建立符合我国现阶段实际情况的区域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并以该理论为指导,针对长三角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特点和信用建设现状,提出深化长三角地区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方案。

1.3.2 研究的现实意义

长三角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的完善,对长三角的经济、社会具有很强的现实意义:

首先,有利于规范区域市场经济秩序,降低交易成本。据统计^[2],中国每年因逃废债务而造成的直接损失约 1800 亿元,产品质量低劣和制假售假造成的各种损失超过 2000 亿元,由于三角债和现款交易增加的财务费用约 2000 亿元。信用缺失造成社会资源的严重浪费。市场经济是信用经济,信用体系的建立,将有效缩小合同执行的监督成本和重新对不完全合同进行谈判的履约成本,提高市场交易效率,优化资源配置。因此,建立长三角地区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效果一定显著。

其次,长三角地区一体化信用建设的先进性及局限性,使其具有典型性。长三角地区江苏省、浙江省特别是上海市较早地探索地方信用建设,有着较好的社会信用基础,迈出了探索的第一步,为全国信用建设积累了有益的经验,具有较强的先进性;然而因行政区划造成的“信用分割”、信用协作中面临的制度障碍以及信用体系建设本身的复杂性等因素,一体化信用建设中存在诸多障碍如信息不能互通共享、利益不能共享、制度缺失等突出问题,制约长三角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信用瓶颈”仍未得到有效解决,长三角地区整体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还缺乏系统性构想和可操作的路径,尚有许多深层次的问题亟待进一步研究和解决,在很大程度上影响着长三角信用一体化的进程,因此,又有一定的局限性。

第三,寻求国家和地方或地方之间信用体系建设整合路径。近几年,国家有关部门和地区相继开展了多种形式的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试点工作。国务院办公厅出台《关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07〕17号),对全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提出了总体要求;人民银行建立了企业和个人信贷征信系统;商务、工商、税务、质检等有关部门开展了本行业的信用管理工作,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全国有 27 个省(市、区)积极开展了本地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探索,上海、浙江、辽宁、江苏、湖南、安徽、深圳等省市,根据各自的实际情况,成立了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或联席会议制度,出台了地方性法规,建立了信用信息系统,加强了诚实守信的宣传教育,为全国积累了经验。但也存在着认识不统一,建设模式混乱,缺乏法规支撑,横向、纵向的障碍众多,重复建设等一系列问题^[3]。国家层面上各部门从“条”线上整合,因行政壁垒及部门利益等障碍,因而难度很大,不可能在短期内一蹴而就;国家和地方信用体系整体联动,目前因一些地方还没有建立真正的信用体系而不具备条件;因此,在中观层面上研究建立长三角地区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探索地方信用体系建设整合路径、探索部门与地方信用建设的整合形式,对长三角以外的区域,具有一定的现实意义。

研究长三角地区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有三点价值:一是通过研究跨行政区划的长三角地区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总结其先进性经验,完善区域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理论,从小的方面来说,可以指导微观区域信用建设,如为地方信用建设中的“条”、“块”整合提供参考模式;从大的方面来说,可以从宏观层面上为解决国家与地方信用建设整合、中央职能部门之间信用建设整合提供思路;二是研究其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深化一体化信用体系建设的对策,指导长三角地区信用建设,有助于解决推进长三角一体化信用建设中的实际问题;三是在研究中加强与长三角“二省一市”信用主管部门联系,确保设计的长三角地区一体化社会信用体系方案操作性强、运行机制顺畅。

1.4 几个概念的界定

概念界定是分析问题的基本前提。由于信用体系等概念目前没有形成统一的认识,因此有必要结合本文的研究目标,对相关概念进行清晰的界定。

1.4.1 信用

信用一词源于拉丁语 *Credere*,意为信任,经过演变,现在已具有了丰富的内涵,涵盖了物质领域和精神领域两大范畴。

《辞海》对信用的解释是“遵守诺言,实践成约,从而取得别人对他的信任”。

在《新帕格雷夫经济大辞典》中,对信用的解释是:“提供信贷(Credit)意味着把对某物(如一笔钱)的财产权给以让渡,以交换在将来的某一特定时刻对另外的物品(如另外一部分钱)的所有权”。

《牛津法律大辞典》的解释是:“信用(Credit),指在得到或提供货物或服务后并不立即而是允诺在将来付给报酬的做法”^[4]。

从各国的实践来看,信用具有经济和道德等多重属性。在现代市场经济中,信用已经演化成交易的基本准则、市场准入的资格、效率的道德基础、现代文明的基石和标志。信用已发展为一个多层次的概念,在我国全面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新阶段,综合古今中外关于信用的诠释,我们可以从三方面理解信用的含义:

从精神道德观念上讲,信用通常表现为一个人或单位诚实守信、遵守诺言。

从经济意义上说,信用是以一定的经济标的物为内容、以借贷为特征的经济行为。信用(Credit 或 Trust),代表当事人贷款或取得货物的经济能力,也意味着债权人对债务人具有偿还债务能力的信赖。马克思(《资本论》第三卷,p. 390)认为,信用是经济上的一种借贷行为,是以偿还为条件的价值单方面让渡;西方主流经济学通常定义为“不同交易者之间商品交换中的赊购赊销、延期付款和货币借贷行为等,是以偿还为条件的价值运动的特殊形式”。国内著名学者吴敬琏等人认为:“所谓信用是指一种建立在授信人对受信人偿付承诺的信任基础,使后者无须付现即可获得商品、服务或货币的能力”,基本要义是对借贷的偿还,基本上等同于经济意义中的概念。